

饶平县财政局文件

饶财法〔2024〕9号

签发人：陈晓东

饶平县财政局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 年度报告

县委、县政府：

2024 年，县财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狠抓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财政领域法治建设取得新成效。现将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情况

（一）深入开展法治学习教育，综合提升财政干部法治素养

县财政局党组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党组“第一议题”必学内容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定期召开会议对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两会等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进行集体学习，进一步树牢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的工作方向，不断提

高班子成员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能力和水平。

局党组坚持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于7月至8月先后以党组“第一议题”、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全体干部职工大会等形式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部署党员干部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明确现阶段财政法治建设的目标任务，包括统筹推进财税改革、推动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健全预算管理制度、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加强财政绩效管理等，并督促财政干部全力做好组织财政收入、民生支出保障、“百千万工程”、预算绩效管理等当前重点工作，推进年度各项财政任务圆满完成。同时紧紧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落实法治广东建设各项要求，严格履行好财政职能，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在城乡公共法律服务、公共安全治理、社会治安防控等体系建设领域提供财政资金支持，为全力支持法治广东平安广东建设作出财政贡献。

局党组坚持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根本统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县财政局财政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普法工作领导小组，以上率下深入推进财政干部学法、懂法、守法、用法。局党组于4月集体研究制订《饶平县财政局2024年法治建设普法工作计划》，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普法首要任务，并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财政干部法治学习培训计划，不折不扣予以落实。3月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集体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并组织各股室干部职工通过个人自学的方式进行研读。5月派员参加司法部办公厅举办的“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强化行政执

法能力建设专题培训班”（县级分会场），并组织全体财政干部在会后及时登录“法治教育网”回看培训视频进行自学，进一步引导财政干部深刻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精髓要义，学习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财政工作。

（二）积极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统筹推进财政领域法治建设

县财政局主要领导作为本单位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严格执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围绕制订的《饶平县财政局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任务清单》的具体任务抓好统筹谋划、细化分解和督促落实，定期听取财政系统法治建设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成效。

一是积极履行财政职能。重点落实全县法治政府建设的相关资金保障，要求业务股室将法治建设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包括“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法律援助、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聘用专职人民调解员等经费。

二是严格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常年委托广东摩云律师事务所一名律师担任县财政局法律顾问，在重大决策咨询、规范性文件审核、行政复议诉讼、财政相关业务、与第三方购买服务等方面充分吸取法律顾问的专业方意见，更好的维护本单位合法权益。2024年广东摩云律师事务所就我局《饶平县县级非税业务代收委托协议书》《饶平县财政局基站协议》，以及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盘活处置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进一步发挥法律顾问审核把关作用。

三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规定，主动将属于政务范围的有关信息在网上予以公布，每

月按时公开财政月报，并按规定公开财政预算、财政决算、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采购、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等信息，保障县财政局信息公开化。截止2024年11月上旬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5条，进一步保障社会的知情权，不断提高财政工作的行政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

四是持续推进行政执法工作，带领财政干部深入学习贯彻广东省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力推进行政执法“两平台”的普及应用，7月组织全局执法人员围绕《行政诉讼法》《行政处罚法》《财政部门监督办法》等法规开展全员培训活动，进一步丰富执法人员的行政法规知识储备。组织财政干部参加财学平台“小财福小财宝带你学习法律知识”栏目设置的执法专题培训，督促参训人员完成每年60学时的培训时长要求。2024年县财政局已有32人领取执法证，并依托省行政执法人员证件管理系统将全员纳入数字化管理。

五是深入开展普法教育活动。根据财政实际研究制订《2024年法治建设普法工作计划》，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行政复议法》《民法典》《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保守国家秘密法》《网络安全法》《预算法》《会计法》《政府采购法》等作为本年度重点普法内容，明确普法对象、责任股室和培训时间，为全年的普法工作打好基础。组织机关干部开展国家安全教育、“民法典宣传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主题普法、国旗法普法宣传等各项法治教育活动，并邀请广东摩云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围绕解读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以及行政诉讼法等法规为财政机关干部职工授课，进一步提升全局干部职工的财政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同时组织财政干部参加学法考试和在“财学”APP收看学习普法专题内容，有效提升财政干部依法理财能力。

六是自觉接受县人大常委会监督，严格执行县人大常委会作出的决议和决定，认真做好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意见等的办理工作，按时向人大报送报告预算执行、收支分析、政府债券、年度财政决算等情况。

（三）全力完成法治政府工作任务，稳步提升财政依法治理能力

2024 年，县财政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部署精神，重点推动落实 2024 年度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要点、法治建设重点工作任务，主要开展的工作情况和成效如下：

一是保障全县法治建设经费投入。充分履行财政职能，落实全县 2024 法治建设工作各类资金保障。在法治政府建设专项工作方面，投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经费 13 万元；在完善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方面，投入“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办公经费 3.96 万元、“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补助经费 158.4 万元、法律援助办公办案补助 1 万元、市级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专项资金 39.6 万元；在助推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体系方面，投入省级人民调解补助资金 53 万元、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工作经费 3 万元、专职人民调解员聘用经费市级专项资 34.65 万元；在深化执法体制改革方面，投入行政执法信息平台 and 行政执法监督网络平台项目经费 12.62 万元；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加强法治工作力量方面，投入县政府法律顾问服务费 3.2 万元、基层司法所工作经费 51 万元、市级基层司法所工作经费 31.5 万元；在强化行政执法保障能力方面，投入县司法行政系统指挥中心经费 13 万元、行政复

议与行政诉讼工作经费 3 万元、行政执法信息平台 and 行政执法监督网络平台项目 12.62 万元，并对各类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保障财政资金发挥社会效益。

二是改革新一轮基层财政管理体制。按照上级全面深化改革任务和乡镇体制改革要求，县财政局着力构建简约高效的基层管理体制，制订《饶平县镇级财政管理体制实施方案》（饶府〔2024〕6 号）。新一轮的乡镇体制实施方案从 2024 年开始执行，该方案确保合理划分县、镇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继续加强镇级财政基本保障能力，进一步激发乡镇发展经济的内生动力和活力，有利于加快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和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三是推进依法理财制度体系建设。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备案审查工作机制，不断完善财政管理制度体系。2024 年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 1 份，具体为《饶平县县级财政投资审核监督管理办法（试行）》（饶财规〔2024〕1 号），该办法强调抓“大”放“小”，规定单项工程建安费及单项工程技术性服务费不满 100 万元的，由建设单位委托中介机构审核，促进财政投资审核力量向重点项目倾斜，保障重点项目审核质量，提高中小项目的审核效率。

四是编制应知应会党内法规 and 法律法规清单。严格贯彻落实《饶平县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 and 法律法规清单》，共梳理出财政系统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 and 法律法规 71 部，并于 4 月印发《饶平县财政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 and 法律法规清单》至各股室 and 属下单位，部署动员全体干部职工学习《清单》中所列《预算法》《会计法》《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坚持集中学法和自主学法相结合、线上学法和线下学法相结合，把学习党内法规 and 国家法律成果转

化为依法决策、依法办事的自觉行动，进一步提升财政干部的法治素养和法治意识。

五是全面加强财会监督。切实履行财政部门财会监督主责，积极开展 2024 年饶平县地方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对全县相关单位在出台财税优惠政策招商引资，以及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使用管理情况方面开展检查，尚未发现问题。同时组建检查组从 9 月至 10 月开展 2024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抽查 6 家单位的会计核算、信息披露、财经法纪和财务制度执行等情况，并督促单位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全面整改，促进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工作规范化，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

六是加强企业财务会计报表监督工作。强化对全县国有、集体企业财务会计报表的监督管理，2024 年督促我县 26 家国有企业和 41 家集体企业通过财政部统一报表平台按时编报上传企业月报和企业年报，对各企业的资产、负债、损益、成本等进行动态分析，形成企业财务报告，深入了解各企业运行情况，积极探索企业发展新道路。

二、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4 年，县财政局积极推进财政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仍有一些差距和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是局党组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还不够系统深入，用法治思维谋划和推进财政工作还不够高效。主要体现为局党组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读细读还有所欠缺，对其中蕴含的立场、观点和办法的把握还不够深刻，理论结合实践的硬功夫还练得不够，法治学习的成果转化还不够明显，用新时代的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看问题、做决策方面还做得不够到位，科学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财政工作还存在短板。

二是部分法治建设资金的投入相较于去年有所减少，夯实法治建设资金保障工作有待进一步强化。我县县域经济基础比较薄弱，财政收入严重依赖上级转移支付，今年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影响，省市库款持续紧张，向省市申请库款调度资金十分困难，运行中库款常年存在短缺。同时 2024 年的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在筹措上级可统筹补助和本级收入足额保障“三保”支出之后，可用于基础设施、产业发展、乡村振兴、法治建设等方面的本级资金存在一定程度的缺口，例如 2024 年在投入法律援助办公办案补助、县司法行政系统指挥中心经费、基层司法所工作经费、县政府法律顾问服务费等 4 类资金方面相较于 2023 年有所压减。

三、2025 年法治建设主要安排

2025 年，我局将继续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决策部署和县委依法治县办的工作要求，强化使命担当，锐意进取，深入推进财政法治体系建设，进一步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财政工作，为财政发展改革事业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实现法治财政建设提质增效。

一是坚持政治引导，全面提升财政法治水平。坚持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引财政工作，加强理论武装，持续完善局党组学法制度，深入开展专题讲座、主题党日、全员培训等多种形式的法治教育学习活动，带动财政领导干部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丰富内涵并以之指导财政工作，切实提高我局领导班子的法治素养和政治素质。

二是履行财政职能，加大法治建设资金投入。坚持挖潜增收与涵养财源共同发力，切实加大收入组织力度，壮大财政综合实力，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支出结构、克服财力困难，把各项法治建设经费列入优先保障范围，强化法治重

点领域资金支持，持续加大法治建设领域资金投入，为全县法治建设发展提供财政资金保障。

三是强化法治宣传，提高财政干部法治素养。积极探索把法治宣传教育融入财政业务，不断创新普法形式，丰富活动内容，营造浓厚宣传氛围，重点抓好宪法、民法典、国家安全法、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增强财政系统普法教育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不断提高财政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应对风险的能力。



抄报：县委依法治县办

饶平县财政局

2024年11月22日印发